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2）052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2年5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分别为张京豫先生、徐传生先生、张光明先生、温福君先生、郑艳玲女士、盛宝军先生及龚凯颂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审核意见，持续督导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有效解决公司灵活快速融资问题，拓宽公司资金来源渠道、节省财务费用、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长张京豫先生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借款利率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符合市场利率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关联董事张京豫先生、张光明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定向增发股份，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51,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62,012,279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2,863,279 元，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变更事宜。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8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